

2014 年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3
重大风险提示	4
释义	6
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第二节公司债券事项.....	12
第三节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17
第四节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24
第五节重大事项	29
第六节财务报告	30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一、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8.65 亿元及 140.79 亿元，去年同期增长 26.89%。主要原因为占 2015 年营业收入的 92.49%铅酸电池产品稳步增长，营业收入达 165.2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27%；占当年营业收入 3.12%的锂电池产品得到较快增长，营业收入达 5.5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08.66%。营业收入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重要保障，如果公司不能在持续期内有效调节公司营业收入状况，将会对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盈利能力风险

2015 年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电动自行车电池产品的销售，但目前电动车电池市场处于成熟期，虽然目前价格战已经结束，但后期市场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所波动，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利率波动风险

市场利率主要受到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特别是当前我国处于经济转型的关键时期，经济调控政策出台密集，未来几年市场利率发生变动的可能性较大。

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一旦市场利率发生波动，可能存在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获取的利息收益相对下降。

四、持续融资风险

公司作为动力能源的主要供应商，主要经营电动车动力电池，再生铅及锂电池产品。而公司经营的电动自行车电池销售占公司总体销售 60%以上，该类电池产品由于长时间发展，市场竞争相对激烈，盈利能力相对较弱，容易受市场销售价格影响，加之从 2016 起国家正式对电池行业加征消费税，可能存在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中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公开发行的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权代理协议》	指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信用评级报告》	指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募集说明书	指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 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最近两年	指	2014 年、2015 年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储存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15 年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在尾数上的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发行人

(一) 中文名称：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张天任

(三) 公司地址：浙江省长兴县煤山镇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浙江省长兴县煤山镇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浙江省长兴县煤山镇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313117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王静

联系地址：浙江省长兴县画溪工业功能区包桥路 18 号

联系电话：0572-6175555

传真：0572-6175555

(五) 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查询地址：www.sse.com.cn 和 www.chinabond.com.cn

(六)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董事变更：2015 年 3 月委任周建中为公司董事，同意杨连明辞任董事。

二、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茅志鸿 、 鞠广皓

联系人：茅志鸿

联系电话：021-61411832

三、主承销商

（一）主承销商

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田德军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5 层

联系人：吴明

联系电话：021-68866289、010-83561239

（二）副主承销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雯雯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 23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95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200001

（三）分销商

1、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号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陆晓敏、刘婷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大厦 4 楼

电话：021-20333662、021-20333564

传真：021-50498839

邮编：200125

2、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房晓丹、沈雁怡

联系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8 号 29 楼

电话：021-60963956、021- 60963950

传真：021-60963965

邮编：200120

3、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楼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郭思洁、彭晶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13 号江苏大厦 B 座 15 层

联系电话：0755-23980628、0755-23980622

传真： 0755-23982961

邮政编码：518026

4、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张志杰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国际商会中心 1006

联系电话：0755-36676688

传真：0755-33358174

邮政编码：518048

四、跟踪评级机构

名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刘思源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由由世纪广场 3 号楼 3C

联系人：王洪超、姚煜

联系电话：021-51035670

五、债券代理人、账户监管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住所：湖州市人民路 299 号

法定代表人：蔡建军

联系人：闵侃

联系电话：0572-6056509

第二节公司债券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为公开发行且尚未全额兑付的债券，现将本期债券信息披露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已发行的 2014 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 天能债 01”），发行要素如下：

- 1、债券名称：2014年第一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发行首日：2014年3月11日。
- 3、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4亿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年利率为7.3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选择是否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6、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天能动力国际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8、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

9、兑付兑息情况：2015年3月11日为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在本年度报告批露之前，本年度的利息已按时支付。

（二）、本公司已发行的2014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 天能债 02”），发行要素如下：

1、债券名称：2014年第二期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发行首日：2014年9月29日。

3、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4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年利率为8.0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选择是否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6、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天能动力国际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

9、兑付兑息情况：2015年9月29日为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按时支付利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两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8 亿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资金募集项目	募集资金额		募集资金 总额	募集资金 已使用金额
		一期	二期		
1	年产600万KVAh动力电池一期生产 200万KVAh动力储能用密封铅酸蓄电 池建设项目	1.80	1.80	3.60	3.60
2	年产600万KVAh动力电池二期生产 200万KVAh动力储能用密封铅酸蓄电 池建设项目	1.00	1.00	2.00	2.00
3	规模化、无害化年回收处理15万吨废 铅酸蓄电池项目	1.20	1.20	2.40	2.40
合计		4.00	4.00	8.00	8.00

说明：目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的三个项目已经完成，且已进入生产阶段。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情况

本公司已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之签订的《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相关条款，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披露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四、增进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未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专项偿债账户使用情况

序号	提取金额 (元)	提取时间	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 是否一致
1	11,696,000	2015/3/9	兑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本金和利息	是
2	10,400,000	2015/9/24		
3	6,579,000	2016/3/8		
4	17,544,000	2015/3/9	兑付中国证券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本 金和利息	是
5	21,600,000	2015/9/24		
6	22,661,000	2016/3/8		
合计	90,480,000			

（二）提前偿还条款履行情况

本公司债券目前已至第二年，未到选择期，故没有提前偿还情况。

（三）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可变现资产情况

公司业务及财务情况信息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第四节】相关内容。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六、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和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订了《账户监管协议》和《债券持有人协议规则》，债券代理

人负责监管发行人的募集和偿债资金,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人代理人和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节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6）第 P219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表3-1 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单位元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0,473,015,158.24	8,625,789,091.66	21.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57,657,760.41	2,419,410,417.75	26.38%
营业收入	17,865,425,546.43	14,079,184,779.84	26.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505,923.77	-273,061,626.50	-337.1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320,137,874.12	85,195,036.39	144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152,112.78	894,865,789.97	11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142,208.19	-690,660,248.90	-4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259,057.79	466,039,370.64	-488.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1,286,160,870.05	1,543,410,023.25	-16.67%

表3-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流动比率	1.16	0.97	20.21%
速动比率	0.90	0.62	46.22%
资产负债率	69.09%	69.77%	-0.9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61	0.03	2325.80%
利息保障倍数	5.29	-0.65	-915.3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77	5.18	127.29%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11	0.36	1862.6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1、EBITDA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

2、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

4、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3 资产明细
2015年12月31日

<u>资产</u>	<u>2015年末</u> 人民币元	<u>2014年末</u> 人民币元	<u>同比变动</u>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4,673,274.56	1,708,336,131.05	17.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28,680.00	-	-
应收票据	1,727,614,725.17	583,310,269.08	196.17%
应收账款	666,123,490.22	283,599,718.67	134.88%
预付款项	60,458,918.65	26,622,872.23	127.09%
其他应收款	219,393,924.16	136,429,365.00	60.81%
存货	1,354,284,055.91	1,550,782,266.22	-12.67%
流动资产合计	6,060,377,068.67	4,289,080,622.25	41.3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3,249,829,160.95	2,693,365,507.70	20.66%
在建工程	392,388,529.23	802,237,312.79	-51.09%
工程物资	3,076,070.83	406,533.72	656.66%
无形资产	374,680,508.23	377,572,266.88	-0.77%
商誉	499,118.13	499,118.1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1,307,206.45	17,267,149.73	2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614,445.49	341,485,494.19	-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243,050.26	103,875,086.27	-6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2,638,089.57	4,336,708,469.41	1.75%
资产总计	10,473,015,158.24	8,625,789,091.66	21.42%

表3-4 负债明细

负债	2015年末 人民币元	2014年末 人民币元	同比变动 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2,795,100.00	2,041,000,000.00	-62.14%
应付票据	1,715,786,550.84	202,113,520.00	748.92%
应付账款	1,274,391,613.81	746,289,574.63	70.76%
预收款项	288,854,171.13	136,488,248.25	111.63%
应付职工薪酬	192,942,487.38	150,257,961.65	28.41%
应交税费	-81,304,954.04	-190,288,078.96	-57.27%
应付利息	37,058,681.83	35,137,996.80	5.47%
应付股利	94,860,604.21	256,166,138.21	-62.97%
其他应付款	854,706,930.35	769,120,871.90	1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960,034.38	289,693,725.30	-77.92%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214,051,219.89	4,435,979,957.78	1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6,818,181.84	205,372,727.28	166.26%
应付债券	790,977,076.05	868,171,953.25	-8.89%
预计负债	386,993,452.44	229,179,352.40	6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650,115.74	32,772,483.13	54.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6,450,263.36	246,895,566.51	-0.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1,889,089.43	1,582,392,082.57	27.77%
负债合计	7,235,940,309.32	6,018,372,040.35	20.23%

(一) 货币资金

表3-5 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人民币元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178,095.41	135,716.56	31.23%
银行存款	1,285,982,774.64	1,543,274,306.69	-16.67%
其他货币资金	728,512,404.51	164,926,107.80	341.72%
合计	2,014,673,274.56	1,708,336,131.05	17.93%

货币资金较去年同期增长17.93%，主要原因系公司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二）应收账款

表3-6 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应收账款	666,123,490.22	283,599,718.67	134.88%
合计	666,123,490.22	283,599,718.67	134.88%

应收账款较去年同期增长134.88%，主要为2015年企业开拓市场，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三）其他应收款

表3-7 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其他应收款	219,393,924.16	136,429,365.00	60.81%
合计	219,393,924.16	136,429,365.00	60.81%

其他应收款较去年同期增长60.81%，主要为2015年新增质量保证金等所致。

（四）预收款项

表3-8 预收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预收款项	288,854,171.13	136,488,248.25	111.63%
合计	288,854,171.13	136,488,248.25	111.63%

预收账款较去年同期增长为111.63%。主要原因为公司为2015年公司品牌和技术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市场销售需求比较旺盛。

（五）长期借款

表3-9 长期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抵押借款	246,300,000.00	164,000,000.00	50.18%
信用借款	349,618,181.84	319,972,727.28	9.26%
合计	595,918,181.84	483,972,727.28	23.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100,000.00	278,600,000.00	-82.38%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546,818,181.84	205,372,727.28	166.26%

长期借款余额为59591.8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为23.13%。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满足投融资需求，增加长期借款资金比例。

三、资产抵质押情况

表3-10 受限制资产清单

单位：万元

抵押资产	2015年末
货币资金	72,851
应收票据	117,015
固定资产	7,430
无形资产	11,873
Total	209,169

四、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本公司对外无担保。

五、银行授信使用及偿还情况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有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获得授信总额为46.25亿，已用20.94亿。具体授信额度如：

表3-11 主要贷款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被授信主体	授信额度	已使用	未使用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13,000	-	13,000
中国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25,000	11,260	13,740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发行人	10,000	-	10,000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4,700	3,999	701
交通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3,000	-	3,000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发行人	5,000	-	5,000
招商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15,000	-	15,000
上海浦发银行长兴支行	发行人	5,000	-	5,000
民生银行武林支行	发行人	10,000	-	10,000
国家发改委企业债	发行人	79,097	79,097	-
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发行人	50	50	-
建设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10,000	-	10,000
上海浦发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15,000	3,093	11,907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24,000	15,900	8,100
汇丰银行宁波分行	子公司	15,000	2,300	12,700
交通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25,000	8,618	16,382
华夏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20,000	2,400	17,600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3,000	-	3,000
中国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10,000	2,750	7,250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8,000	3,400	4,600
建设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6,000	5,000	1,000
上海浦发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10,000	10,000	-
建设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7,000	7,000	-
扬子银行长江路支行	子公司	5,000	-	5,000
中国银行芜湖市分行开发区支行	子公司	1,500	1,500	-
中国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2,500	-	2,500
工商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9,700	2,500	7,200
中国农业银行沭阳县支行	子公司	3,000	1,500	1,500
交通银行宿迁营业部	子公司	3,500	-	3,500
工商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5,000	1,000	4,000
中国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5,000	-	5,000
中国农业银行沭阳县支行	子公司	3,000	1,000	2,000
交通银行宿迁营业部	子公司	3,500	-	3,500
中国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2,000	-	2,000
中国银行沭阳支行	子公司	5,000	5,000	-
工行濮阳柳屯支行	子公司	30,000	7,081	22,919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子公司	25,000	25,000	-
工行界首分行	子公司	5,000	-	5,000
建设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6,000	-	6,000
上海浦发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5,000	-	5,000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子公司	20,000	10,000	10,000
银行贷款小计		462,547	209,448	253,099

第四节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天能集团是中国新能源电池龙头企业。集团成立于 1986 年。经过 29 年的发展，集团现已发展成为以电动车环保动力电池制造为主，集锂离子电池，风能、太阳能储能电池以及再生铅资源回收、循环利用等新能源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实业集团。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及中国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据《公司章程》，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经营运作。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一）最近两年经营情况分析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6,542.55 万元。其中，铅酸电池产品收入 1,652,428.3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2.49%；锂电池产品收入 55,729.1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12%。

2015年12月31日

表4-1 最近两年经营情况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营业总收入	17,865,425,546.43	14,079,184,779.84	26.89%
主营业务收入	17,852,303,003.40	14,073,736,833.14	26.85%
其中：铅酸电池产品	16,524,283,783.63	13,297,547,947.77	24.27%
再生铅产品	551,624,219.18	427,152,306.38	29.14%
锂电池产品	557,290,997.24	180,551,433.43	208.66%
其他	219,104,003.35	168,485,145.56	30.04%
其他业务收入	13,122,543.03	5,447,946.70	140.87%
二、营业总成本	17,176,092,495.45	14,537,479,220.48	18.15%
主营业务成本	15,399,912,560.77	12,745,171,998.26	20.83%
其中：铅酸电池产品	14,213,509,691.32	12,085,386,228.48	17.61%
再生铅产品	524,785,427.46	397,340,734.89	32.07%
锂电池产品	468,457,330.63	151,702,403.76	208.80%
其他	193,160,111.36	110,742,631.13	74.42%
其他业务成本	8,679,400.66	771,798.99	1024.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234,685.21	30,005,560.57	60.75%
销售费用	598,269,194.67	646,658,419.88	-7.48%
管理费用	1,018,443,613.47	868,174,644.66	17.31%
财务费用	125,077,851.41	191,995,357.89	-34.85%
资产减值损失	-12,999,146.28	58,275,619.71	-122.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08,327.08	-	-
投资收益	8,417,337.38	3,574,179.48	135.50%
三、营业利润(亏损)	689,333,050.98	-458,294,440.64	250.41%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72,082,567.98	24,477,430,434.91	1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424,445.14	809,019,060.62	1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1,507,013.12	25,286,449,495.53	2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09,208,049.97	21,322,395,032.03	10.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5,663,802.11	999,568,831.22	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430,406.62	363,350,203.98	58.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3,052,641.64	1,706,269,638.33	12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2,354,900.34	24,391,583,705.56	1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152,112.78	894,865,789.97	116.70%

(二)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分析

公司 2015 年报告期内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为 43,673.62 万元。较 2014 年降低 44.64%。主要为公司

以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投入的基础上，通过提高现有资产的使用效率，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投资进行有效管理，实现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加快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国家鼓励的新能源和电池回收产业。

二、行业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行业发展格局与趋势掌握

1、新能源产业迎来战略机遇期

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主要的增长动力。中国的【十三五】规划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再一次把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列为国策，中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将迎来新的战略机遇期。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数据显示，2015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售33万辆，去年同期飙升3.4倍，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另据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的统计，2015年仅山东省就生产了微型电动汽车34.7万辆，去年同期增长53.7%产量连续三年增长超过50%。预计2020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和微型电动汽车的保有量将超过500万辆，将引爆锂动力电池和铅酸电池持续强劲增长。

2、传统产业整合红利逐步显现

自2011年开始的铅酸电池行业整合即将结束，国家对铅酸电池行业设定了更高的转入门槛，行业发展的环境不对向好的方向发展。主要表现在：一是电池产能逐步受到限制；二是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

叠加的需求持续强劲；三是行业开始恢复秩序。这样将有利于企业发挥产能及行业地位优势，提高行业地位及产品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结合行业实际，公司提出了继续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锂动力电池的战略，不断强化整合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品牌推广的系统优势，持续提高锂电的比能量、一致性和稳定性。强化与新能源汽车企业的战略合作关系。引进海内外领军型技术人才。打造高精尖的科研团队。继续加强稳固铅酸行业地位，加强自律及规范管理，共同维护行业次序。充分发挥铅电池的广阔前景，积极应用内化成，化成充电及智能化，信息化等先进技术，加快超级电池、铅碳电池等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发展。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拓宽国际业务发展。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作为绿色动力能源的主要供应商，致力通过绿色能源来改变大家的出行。经过 30 多年的不断积累和发展，目前公司产品铅酸电池在行业中居于领导地位。为加速企业升级转型，在近几年，采取横向和纵向发展战略，加大对新能源产业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的投入。目前形成铅酸电池，锂电池和电池回收产业发展的三驾马车。虽然公司发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也可能存在管理制度不健全，管理能力不足等对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投资收益，从而对债券本息按时偿付带来潜在风险。

三、公司严重违约、控股股东独立性等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严重违约事宜发生。同时，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与控股股东保持独立性。

四、公司非经营性往来账款、资产拆借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账款、资产拆借及违规担保情况。

五、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执行，不存在违反情况，同时公司如约执行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确保债券投资者应享有的利益。

第五节重大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破产重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等应披露重大事项发生。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设计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第六节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参见附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 2014 年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8日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4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6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6)第 P2194 号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志涛
柯广皓



2016 年 4 月 27 日



资产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14,673,274.56	1,708,336,131.05	411,187,496.27	424,050,213.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7,828,680.00	-	-	-
应收票据	3	1,727,614,725.17	583,310,269.08	29,740,000.00	10,945,566.80
应收账款	4	666,123,490.22	283,599,718.67	628,544,169.89	256,358,094.09
预付款项	5	60,458,918.65	26,622,872.23	9,637,476.84	375,515,986.44
应收股利		-	-	182,610,000.00	345,220,000.00
其他应收款	6	219,393,924.16	136,429,365.00	49,747,678.71	11,620,105.17
存货	7	1,354,284,055.91	1,550,782,266.22	70,408,010.86	173,500,565.39
流动资产合计		6,060,377,068.67	4,289,080,622.25	1,381,874,832.57	1,597,210,531.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1,447,144,354.70	1,447,544,354.70
固定资产	8	3,249,829,160.95	2,693,365,507.70	126,699,360.49	129,951,160.37
在建工程	9	392,388,529.23	802,237,312.79	666,666.66	5,738,435.77
工程物资		3,076,070.83	406,533.72	-	-
无形资产	10	374,680,508.23	377,572,266.88	3,288,592.39	3,373,039.03
商誉		499,118.13	499,118.13	-	-
长期待摊费用	11	21,307,206.45	17,267,149.73	14,583,694.53	11,683,46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329,614,445.49	341,485,494.19	60,395,725.94	55,891,69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41,243,050.26	103,875,086.2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2,638,089.57	4,336,708,469.41	1,652,778,394.71	1,654,182,156.68
资产总计		10,473,015,158.24	8,625,789,091.66	3,034,653,227.28	3,251,392,687.73

(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772,795,100.00	2,041,000,000.00	206,295,100.00	523,000,000.00
应付票据	17	1,715,786,550.84	202,113,520.00	2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74,391,613.81	746,289,574.63	270,412,109.70	143,631,197.11
预收款项		288,854,171.13	136,488,248.25	25,840.93	11,888,524.50
应付职工薪酬	18	192,942,487.38	150,257,961.65	36,989,972.74	33,306,726.23
应交税费	19	(81,304,954.04)	(190,288,078.96)	(49,727,284.97)	(80,439,953.50)
应付利息		37,058,681.83	35,137,996.80	-	32,543,452.21
应付股利	20	94,860,604.21	256,166,138.21	3,570,604.21	195,306,138.21
其他应付款	21	854,706,930.35	769,120,871.90	77,991,894.21	13,019,104.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63,960,034.38	289,693,725.30	4,350,100.00	53,8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14,051,219.89	4,435,979,957.78	569,908,336.82	986,105,189.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	546,818,181.84	205,372,727.28	96,000,000.00	97,600,000.00
应付债券	24	790,977,076.05	868,171,953.25	790,977,076.05	789,136,955.25
预计负债	25	386,993,452.44	229,179,352.40	43,223,448.29	16,6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50,650,115.74	32,772,483.1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	246,450,263.36	246,895,566.51	15,693,800.00	15,816,643.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1,889,089.43	1,582,392,082.57	945,894,324.34	919,243,598.56
负债合计		7,235,940,309.32	6,018,372,040.35	1,515,802,661.16	1,905,348,787.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7	615,000,000.00	615,000,000.00	615,000,000.00	615,000,000.00
资本公积	28	204,477,754.98	184,736,336.09	175,356,430.15	169,048,716.60
盈余公积	29	549,467,301.22	464,414,455.63	212,187,118.96	192,637,223.69
未分配利润	30	1,688,712,704.21	1,155,259,626.03	516,307,017.01	369,357,95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7,657,760.41	2,419,410,417.75	1,518,850,566.12	1,346,043,899.87
少数股东权益	31	179,417,088.51	188,006,633.5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7,074,848.92	2,607,417,051.31	1,518,850,566.12	1,346,043,89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73,015,158.24	8,625,789,091.66	3,034,653,227.28	3,251,392,687.7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2 页至第 68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任张
印天

企业负责人

李敏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32	17,865,425,546.43	14,079,184,779.84	3,243,226,026.70	3,514,818,261.05
减：营业成本	33	15,408,591,961.43	12,745,943,797.25	2,975,336,316.84	3,296,910,303.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	48,234,685.21	30,805,560.57	7,194,560.65	4,573,055.91
销售费用		598,269,194.67	646,658,419.88	3,348,675.75	50,639,133.33
管理费用		1,018,443,613.47	868,174,644.66	240,196,345.08	270,490,507.86
财务费用	35	125,077,851.41	191,995,357.89	39,169,546.83	104,354,171.29
资产减值损失	36	(12,999,146.28)	58,275,619.71	1,219,244.28	3,574.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8,327.08	-	-	-
投资收益	37	8,417,337.38	3,574,179.48	192,810,000.00	345,22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37	-	(333,928.44)	-	-
二、营业利润(亏损)		689,333,050.98	(458,294,440.64)	169,571,337.27	133,067,515.53
加：营业外收入	38	158,910,619.22	134,677,617.86	24,748,288.61	21,490,656.38
减：营业外支出	39	51,265,752.52	64,225,205.77	3,195,008.57	2,948,731.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	47,752,429.95	59,390,518.66	902,427.64	1,196,430.12
三、利润(亏损)总额		796,977,917.68	(387,842,028.55)	191,124,617.31	151,609,440.87
减：所得税费用	40	117,831,538.96	(115,094,502.99)	(4,374,335.39)	(38,988,963.74)
四、净利润(亏损)		679,146,378.72	(272,747,525.56)	195,498,952.70	190,598,40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647,505,923.77	(273,061,626.50)		
少数股东损益		31,640,454.95	314,100.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支出)总额		679,146,378.72	(272,747,525.56)	195,498,952.70	190,598,40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支出)总额		647,505,923.77	(273,061,626.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40,454.95	314,100.9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七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72,082,567.98	24,477,430,434.91	3,392,156,453.89	4,110,195,04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	2,399,424,445.14	809,019,060.62	243,975,691.34	148,840,49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1,507,013.12	25,286,449,495.53	3,636,132,145.23	4,259,035,53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09,208,049.97	21,322,395,032.03	2,685,154,204.57	3,816,015,199.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5,663,802.11	999,568,831.22	153,910,677.91	9,214,68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430,406.62	363,350,203.98	52,612,536.38	76,975,76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	3,853,052,641.64	1,706,269,638.33	363,101,181.26	657,760,25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2,354,900.34	24,391,583,705.56	3,254,778,600.12	4,559,965,90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1,939,152,112.78	894,865,789.97	381,353,545.11	(300,930,37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22,118,533.70	4,166,281.39	4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355,42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11,015.38	26,471,389.26	627,849.20	121,643.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86,019.99	67,669,617.48	3,944,000.00	59,666,64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015,569.07	98,307,288.13	360,391,849.20	59,788,28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6,736,228.02	788,967,537.03	25,229,786.59	-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0,421,549.24	-	-	39,302,60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157,777.26	788,967,537.03	25,229,786.59	39,302,60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142,208.19)	(690,660,248.90)	335,162,062.61	20,485,6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0,645,900.00	3,937,700,000.00	773,905,100.00	1,01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87,800,000.00	-	787,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37,501,94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645,900.00	4,763,001,940.00	773,905,100.00	1,807,7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602,745,345.44	3,915,127,259.72	1,142,210,000.00	1,08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05,659,612.35	314,433,369.64	343,073,424.61	177,360,752.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	192,500,000.00	67,401,940.00	15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0,904,957.79	4,296,962,569.36	1,640,283,424.61	1,259,660,75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259,057.79)	466,039,370.64	(866,378,324.61)	548,039,24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410,023.25	873,165,111.54	406,050,213.16	138,455,659.9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160,870.05	1,543,410,023.25	256,187,496.27	406,050,213.1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人民币元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615,000,000.00	184,736,336.09	464,414,455.63	1,155,259,626.03	2,419,410,417.75	188,006,633.56	2,607,417,051.31	615,000,000.00	169,048,716.60	192,637,223.69	369,357,959.58	1,346,043,899.8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647,505,923.77	647,505,923.77	31,640,454.95	679,146,378.72	-	-	-	195,498,952.70	195,498,95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47,505,923.77	647,505,923.77	31,640,454.95	679,146,378.72	-	-	-	195,498,952.70	195,498,952.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9,741,418.89	-	-	19,741,418.89	-	19,741,418.89	-	6,207,715.55	-	-	6,207,715.55
(三)利润分配	-	-	85,052,845.59	(85,052,845.59)	-	-	-	-	-	19,549,895.27	(19,549,895.2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85,052,845.59	(85,052,845.59)	-	-	-	-	-	19,549,895.27	(19,549,895.27)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29,000,000.00)	(29,000,000.00)	(40,230,000.00)	(69,230,000.00)	-	-	-	(29,000,000.00)	(29,000,000.00)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15,000,000.00	204,477,754.98	549,467,301.22	1,638,712,704.21	3,057,657,760.41	179,417,088.51	3,237,074,848.92	615,000,000.00	175,256,430.15	212,187,118.96	516,207,017.01	1,518,850,566.12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	615,000,000.00	167,467,442.89	447,218,189.05	1,449,517,558.11	2,675,203,151.05	248,552,532.62	2,923,755,683.67	615,000,000.00	161,588,324.05	173,577,383.23	197,819,295.43	1,147,985,102.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73,061,626.50)	(273,061,626.50)	314,100.94	(272,747,525.56)	-	-	-	196,598,404.61	196,598,40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73,061,626.50)	(273,061,626.50)	314,100.94	(272,747,525.56)	-	-	-	196,598,404.61	196,598,40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7,268,893.20	-	-	17,268,893.20	-	17,268,893.20	-	7,460,392.55	-	-	7,460,392.55
(三)利润分配	-	-	21,196,305.58	(21,196,305.58)	-	-	-	-	-	19,659,840.46	(19,659,840.4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1,196,305.58	(21,196,305.58)	-	-	-	-	-	19,659,840.46	(19,659,840.4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60,800,000.00)	(60,800,000.00)	-	-	-	-	-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15,000,000.00	184,736,336.09	464,414,455.63	1,155,259,626.03	2,419,410,417.75	188,006,633.56	2,607,417,051.31	615,000,000.00	169,048,716.60	192,637,223.69	369,357,959.58	1,346,043,899.87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原名称为浙江天能电池有限公司)原由股东张天任等 2 位自然人投资成立，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2003 年 6 月 15 日和 2004 年 6 月 28 日原两位股东将部分股权转让给张敖根、陈敏如等 13 位股东。2004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原股东张天任等 13 位股东将其 100% 股份转让给天能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天能国际”)，公司相应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2007 年 12 月 20 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唯一股东天能国际将其所有股份转让给天恒(香港)有限公司，200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天恒(香港)有限公司更名为天能动力(香港)有限公司(“天能香港”)；2010 年 3 月 16 日浙江天能电池有限公司更名为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张天任先生。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于附注七、27。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范围为：蓄电池、极板、电动自行车配件(电机、轮毂、控制器、电池箱、充电器)、低压照明电器生产、制造；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企业合并 - 续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贷款和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7.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4.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8. 应收款项

8.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应收款项 - 续

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的账龄)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比例详见以下 8.2.1 表格。

8.2.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应收账款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0-180 天以内(含 180 天)	0.5
181 天至一年(含一年)	1
一年以上	100

账龄分析法-其他应收款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180 天以内(含 180 天)	0.5
181 天至一年(含一年)	1
一年以上	100

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坏账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10.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0.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0.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0.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0.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折旧年限(年)</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20	2-10	4.5-4.9
机器设备	10	2-10	9.0-9.8
运输设备	5-10	2-10	9.0-19.6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5	2-10	18.0-19.6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无形资产 - 续

13.1.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5.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8.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续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具体参见附注七、46。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19. 收入确认

19.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19.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所得税 - 续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3.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

当出现明显证据使得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性出现疑问时，本集团会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提取减值准备。由于本集团管理层在考虑减值准备时需要历史回款情况，账龄，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整体经济环境进行判断，因此减值准备的计算具有不确定性。虽然没有理由相信对于计算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时所依据的估计未来会出现重大变化，但当未来的实际结果和预期与原先的估计不同时，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减值损失将会发生变化。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0 元及人民币 51,954,205.7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人民币 0 元及人民币 62,637,089.28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8,377,172.2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1,031,210.02 元)。

存货

如附注三、9 所述，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的营运资本中有相当的比例用于存货，本集团有专门的操作程序来控制这项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来确定是否存在过时、呆滞的存货并复核其减值情况，此外，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存货的减值情况。复核程序包括将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来确定对于任何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是否需要在财务报表中提取准备。基于上述程序，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已对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提取了足额的跌价准备。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11,146,753.2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54,048,331.48 元)。

固定资产减值

本集团按照会计政策每年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确认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7,949,786.7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6,647,435.94 元)。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人民币 329,614,445.4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341,485,494.19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并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此外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有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合计人民币 30,391,364.8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37,833,092.07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相关成本进行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以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根据电池行业的销售惯例，本集团为所有铅酸动力电池产品提供 8 至 15 个月的质保期，对于售出的发生质量问题的电池，距离售出日期 8 个月内的给予退换新电池，距离售出日期 8 至 15 个月的提供保修服务。对于这部分尚未实际发生的销售退回或保修，本集团会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测的退换货及维修比例计提将来可能发生的退换货损失和保修费用。在预测中，假设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后 8 至 15 个月的退换货及维修电池的数量占对应销售数量的比例与资产负债表日前 8 至 15 个月的每月平均退换货及维修电池的数量占对应销售数量的平均比例一致。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确认的预计负债为人民币 386,993,452.4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29,179,352.40 元)。

五、 税项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17% 计算。

所得税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由于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及 2014 年 10 月 27 日分别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 201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 税项 – 续

所得税 – 续

浙江省长兴天能电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省长兴天能电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福利企业，根据财税[2006]111号文件，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采取成本加计扣除的办法，可按企业支付给残疾职工实际工资的两倍在税前扣除。

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浙江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5 年度处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期，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除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之外，其余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其他税项

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 5%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的 5% 缴纳。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集团构成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	注册地点/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集团合计持股 及表决权比例 %	本集团本年末及 上年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u>上年及本年末本集团均持有之子公司</u>						
本公司设立之子公司						
浙江省长兴天能电源有限公司 ("天能电源")	1998年3月11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	铅酸蓄电池生产、电助力车及其配件、滑板车制造、组装，本公司自产电助力车及其配件、滑板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0,800.00 (2014: 12,000.00)
长兴天能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天能运输")	2005年5月30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45.00	货运	100	45.00 (2014: 50.00)
浙江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科技")	2004年7月1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3,600.00	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及配件、电动自行车配件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3,600.00
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 ("天能芜湖")	2005年10月21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	蓄电池、极板、电动自行车配件、低压照明电器生产、制造及销售。	69.6	16,000.00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有限公司 ("天能江苏")	2005年5月9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蓄电池、极板、电动自行车配件、低压照明电器生产、销售。	100	20,000.00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1. 集团构成情况 – 续

公司名称	成立日	注册地点/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集团合计持股 及表决权比例 %	本集团本年末及 上年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u>上年及本年末本集团均持有之子公司 – 续</u>						
本公司设立之子公司 - 续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新能源”)	2008年1月8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纳米储能电池研发、生产、销售。	100	12,000.00
浙江天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物资贸易”)	2009年3月25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电器、电池生产专用设备、电池及电池生产的原辅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8,000.00
长兴新天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新天物资经营”)	2009年7月27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金属材料、蓄电池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2,000.00
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2009年7月2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动力能源技术研发，蓄电池、极板制造及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	100	30,000.00
浙江天能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电源材料”)	2009年7月2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废旧铅酸蓄电池的处理技术研究。	100	10,000.00
浙江天能能源科技研究院 (“研究院”)	2009年6月30日	中国/ 民办非企业单位	-	铅酸电池、镍氢电池、锂离子归属池、太阳能归属池燃料电池及相关技术与开发	100	-
天能集团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科技”)	2010年4月19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蓄电池研发、生产、销售	100	10,000.00
天能集团江苏特种电源有限公司 (“江苏特种电源”)	2010年4月19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特种车辆用蓄电池生产销售	100	10,000.00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天能安徽”)	2010年11月4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极板、蓄电池生产组装、铝合金配制、铅零件制造、蓄电池配件制造、销售	100	10,000.00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科技”)	2011年11月15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蓄电池极板制造、销售；动力电源技术开发；蓄电池配件(电池外壳、隔板)制造及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	100	15,000.00
天能集团(濮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濮阳再生”)	2011年11月15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铝合金制品及塑料制品的制造、销售；废旧铅酸蓄电池、含铅制品、蓄电池生产下脚料的回收、处理；硫酸钠的生产和销售。	100	3,500.00
长兴天物电源有限公司 (“天物电源”)	2012年8月17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蓄电池批发	100	2,000.00
浙江赫克力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赫克力”)	2009年11月10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铅酸电池及循环再用电池制造、销售。	100	6,000.00
浙江天能创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创新投资”)	2014年2月21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0	2,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济源市万洋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济源万洋”)	2010年10月27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216.00	蓄电池极板制造、销售。	51	5,210.00
安徽中能电源有限公司 (“安徽中能”)	2008年4月17日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蓄电池极板制造、销售。	100	5,000.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	30.4	14,779,529.38	(11,616,494.55)	30,430,000.00	60,860,000.00	100,601,191.57	116,251,662.19
济源市万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9	16,860,925.57	11,930,595.49	9,800,000.00	-	78,815,896.94	71,754,971.37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信息

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1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692,629,629.13	627,738,166.98
非流动资产	186,156,987.07	200,955,924.91
资产合计	<u>878,786,616.20</u>	<u>828,694,091.89</u>
流动负债	<u>534,397,370.54</u>	<u>358,328,360.35</u>
负债合计	<u>542,560,844.42</u>	<u>446,664,311.46</u>
	<u>2015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年度</u>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u>1,225,053,706.60</u>	<u>806,029,563.49</u>
净利润(亏损)	<u>48,568,943.08</u>	<u>(38,174,480.95)</u>
综合收益(支出)总额	<u>48,568,943.08</u>	<u>(38,174,480.9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286,233,797.44</u>	<u>51,106,546.09</u>

济源市万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1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230,342,121.85	198,375,902.50
非流动资产	103,294,838.87	117,497,222.61
资产合计	<u>333,636,960.72</u>	<u>315,873,125.11</u>
流动负债	<u>172,329,012.96</u>	<u>169,586,795.08</u>
负债合计	<u>172,329,012.96</u>	<u>169,586,795.08</u>
	<u>2015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年度</u>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u>844,085,571.41</u>	<u>849,544,175.80</u>
净利润	<u>34,410,052.19</u>	<u>24,348,154.06</u>
综合收益总额	<u>34,410,052.19</u>	<u>24,348,154.0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54,669,093.87</u>	<u>16,075,839.96</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u>178,095.41</u>			<u>135,716.56</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83,948,958.77			1,538,860,490.02
美元	305,693.02	6.3180	1,931,374.51	712,499.45	6.0616	4,318,909.23
港元	120,396.95	0.8509	102,441.36	120,301.19	0.7889	94,905.61
欧元	-		-	0.25	7.3200	1.83
			<u>1,285,982,774.64</u>			<u>1,543,274,306.69</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u>728,512,404.51</u>			<u>164,926,107.80</u>
合计			<u>2,014,673,274.56</u>			<u>1,708,336,131.05</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用于借款质押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55,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536,012,404.5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34,926,107.80 元)，用于信用证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7,5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年初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u>17,828,680.00</u>	<u>-</u>

3. 应收票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u>1,727,614,725.17</u>	<u>583,310,269.08</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应收票据中用于开具票据而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1,170,147,573.9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73,923,877.05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借款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1,280,000.00 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669,064,140.64	93	2,940,650.42	666,123,490.22	285,306,884.28	83	1,707,165.61	283,599,718.67
1至2年	6,057,752.37	1	6,057,752.37	-	14,724,507.10	4	14,724,507.10	-
2以上	42,955,802.94	6	42,955,802.94	-	46,205,416.57	13	46,205,416.57	-
合计	<u>718,077,695.95</u>	<u>100</u>	<u>51,954,205.73</u>	<u>666,123,490.22</u>	<u>346,236,807.95</u>	<u>100</u>	<u>62,637,089.28</u>	<u>283,599,718.67</u>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493,080.58	30	15,492,113.80	199,000,966.78	136,963,279.37	40	16,581,877.57	120,381,401.8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503,584,615.37</u>	<u>70</u>	<u>36,462,091.93</u>	<u>467,122,523.44</u>	<u>209,273,528.58</u>	<u>60</u>	<u>46,055,211.71</u>	<u>163,218,316.87</u>
合计	<u>718,077,695.95</u>	<u>100</u>	<u>51,954,205.73</u>	<u>666,123,490.22</u>	<u>346,236,807.95</u>	<u>100</u>	<u>62,637,089.28</u>	<u>283,599,718.67</u>

本集团将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借款而质押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62,637,089.28	58,043,210.78
本年计提额	4,279,416.89	4,742,638.50
本年转回数	(6,481,452.06)	(148,760.00)
本年转销数	(8,480,848.38)	-
年末数	<u>51,954,205.73</u>	<u>62,637,089.28</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59,542,750.17	99	24,820,617.98	93
1至2年	235,618.27	-	24,105.65	-
2年以上	680,550.21	1	1,778,148.60	7
合计	<u>60,458,918.65</u>	<u>100</u>	<u>26,622,872.23</u>	<u>100</u>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54,128,002.52	16,456,558.73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6,330,916.13	10,166,313.50
合计	<u>60,458,918.65</u>	<u>26,622,872.23</u>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预付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88,282,173.12	78	158,495.79	188,123,677.33	136,799,134.70	87	1,071,482.30	135,727,652.40
1至2年	29,910,430.82	13	471,568.79	29,438,862.03	1,694,441.88	1	1,013,029.32	681,412.56
2年以上	19,578,492.49	9	17,747,107.69	1,831,384.80	18,966,998.44	12	18,946,698.40	20,300.04
合计	<u>237,771,096.43</u>	<u>100</u>	<u>18,377,172.27</u>	<u>219,393,924.16</u>	<u>157,460,575.02</u>	<u>100</u>	<u>21,031,210.02</u>	<u>136,429,365.00</u>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771,096.43	100	18,377,172.27	219,393,924.16	157,460,575.02	100	21,031,210.02	136,429,365.00
合计	<u>237,771,096.43</u>	<u>100</u>	<u>18,377,172.27</u>	<u>219,393,924.16</u>	<u>157,460,575.02</u>	<u>100</u>	<u>21,031,210.02</u>	<u>136,429,365.00</u>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6. 其他应收款 - 续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数	21,031,210.02	7,323,036.39
本年计提额	-	15,109,676.53
本年转回数	(2,630,421.15)	(1,401,502.90)
本年转销数	(23,616.60)	-
年末数	<u>18,377,172.27</u>	<u>21,031,210.02</u>

7. 存货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269,195,688.96	1,551,136.05	267,644,552.91	356,443,915.12	5,545,256.05	350,898,659.07
在产品	778,947,755.75	735,473.45	778,212,282.30	1,194,318,935.73	6,777,247.54	1,187,541,688.19
产成品	<u>317,287,364.49</u>	<u>8,860,143.79</u>	<u>308,427,220.70</u>	<u>54,067,746.85</u>	<u>41,725,827.89</u>	<u>12,341,918.96</u>
存货总计	<u>1,365,430,809.20</u>	<u>11,146,753.29</u>	<u>1,354,284,055.91</u>	<u>1,604,830,597.70</u>	<u>54,048,331.48</u>	<u>1,550,782,266.22</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额 人民币元	本年转回数 人民币元	本年转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5,545,256.05	1,074,529.82	(5,068,649.82)	-	1,551,136.05
在产品	6,777,247.54	1,523,908.32	(7,565,682.41)	-	735,473.45
产成品	<u>41,725,827.89</u>	<u>76,068.13</u>	<u>(1,191,935.89)</u>	<u>(31,749,816.34)</u>	<u>8,860,143.79</u>
合计	<u>54,048,331.48</u>	<u>2,674,506.27</u>	<u>(13,826,268.12)</u>	<u>(31,749,816.34)</u>	<u>11,146,753.29</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本年变动情况如下：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电子设备、 器具及家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数	1,468,538,616.42	1,696,418,040.10	52,562,072.65	188,285,927.75	3,405,804,656.92
本年购置	98,367,685.23	109,265,591.15	3,703,137.04	11,733,080.89	223,069,494.31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364,398,259.96	354,579,904.45	-	7,250,830.96	726,228,995.37
本年减少额	(1,236,239.00)	(109,708,190.65)	(4,299,318.61)	(3,252,974.76)	(118,496,723.02)
年末数	<u>1,930,068,322.61</u>	<u>2,050,555,345.05</u>	<u>51,965,891.08</u>	<u>204,016,864.84</u>	<u>4,236,606,423.58</u>
<u>累计折旧</u>					
年初数	193,776,788.81	376,278,784.31	29,753,663.56	85,982,476.60	685,791,713.28
本年计提额	91,926,646.48	184,821,116.34	8,049,388.23	36,116,932.27	320,914,083.32
本年减少额	(350,361.53)	(42,747,223.21)	(3,156,241.48)	(1,624,494.53)	(47,878,320.75)
年末数	<u>285,353,073.76</u>	<u>518,352,677.44</u>	<u>34,646,810.31</u>	<u>120,474,914.34</u>	<u>958,827,475.85</u>
<u>减值准备</u>					
年初数	19,426,223.19	7,221,212.75	-	-	26,647,435.94
本年计提数	-	2,979,956.02	-	5,115.87	2,985,071.89
本年转销数	(701,461.26)	(981,259.79)	-	-	(1,682,721.05)
年末数	<u>18,724,761.93</u>	<u>9,219,908.98</u>	<u>-</u>	<u>5,115.87</u>	<u>27,949,786.78</u>
<u>净额</u>					
年初数	<u>1,255,335,604.42</u>	<u>1,312,918,043.04</u>	<u>22,808,409.09</u>	<u>102,303,451.15</u>	<u>2,693,365,507.70</u>
年末数	<u>1,625,990,486.92</u>	<u>1,522,982,758.63</u>	<u>17,319,080.77</u>	<u>83,536,834.63</u>	<u>3,249,829,160.95</u>
其中：					
年末已抵押之资产净额	<u>74,302,452.62</u>	<u>-</u>	<u>-</u>	<u>-</u>	<u>74,302,452.62</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净值为人民币 765,835,798.2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1,710,950.98 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净值为人民币 74,302,452.6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863,036.37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抵押给银行作为借款担保。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9.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完工 转入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安徽二期产线在建工程	235,977,687.67	22,714,586.63	(234,228,476.88)	24,463,797.42
蓝领公寓	156,279,507.28	-	(107,629,254.13)	48,650,253.15
吴山工业区一期工程	127,920,166.57	34,380,911.29	(150,079,989.10)	12,221,088.76
年 1000 万 KVAh 新型大容量动力储能胶体 密封铅酸蓄电池项目	76,167,471.98	74,443,048.13	(127,743,345.20)	22,867,174.91
动力能源新生活区工程	46,014,705.89	10,585,847.19	-	56,600,553.08
无害化年处理 10 万吨废旧蓄电池再生铅与铅合金项目	39,980,850.62	27,772,471.00	(49,165,208.28)	18,588,113.34
芜湖-西凯湖厂房工程	11,944,595.70	1,327,447.59	(13,272,043.29)	-
15 万吨废铅酸蓄电池生产线	9,787,649.67	2,067,811.99	(2,577,811.99)	9,277,649.67
新建装配 B/C 车间	5,738,435.77	43,964.06	(5,115,733.17)	666,666.66
天能能源科技研发楼及附属工程	5,241,803.77	-	-	5,241,803.77
赫克力二期扩产项目	4,641,943.15	571,200.33	(5,213,143.48)	-
其他	82,542,494.72	142,472,923.60	(31,203,989.85)	193,811,428.47
合计:	802,237,312.79	316,380,211.81	(726,228,995.37)	392,388,529.23
其中: 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	37,405,723.46	24,088,558.12	(44,061,112.79)	17,433,168.79
减: 减值准备	-	-	-	-
在建工程净值	802,237,312.79			392,388,529.23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包含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7,433,168.79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7,405,723.45 元), 本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计人民币 24,088,558.12 元 (2014 年度: 人民币 35,910,094.89 元), 用于确定一般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年资本化率为 3.67% (2014 年度: 6.07%)。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软件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预计使用年限	50 年	10 年	
原值			
年初数	402,846,006.81	392,978.51	403,238,985.32
本年新增	5,217,908.34	-	5,217,908.34
年末数	408,063,915.15	392,978.51	408,456,893.66
累计摊销			
年初数	25,302,026.33	364,692.11	25,666,718.44
本年计提额	8,083,696.95	25,970.04	8,109,666.99
年末数	33,385,723.28	390,662.15	33,776,385.43
净额			
年初数	377,543,980.48	28,286.40	377,572,266.88
年末数	374,678,191.87	2,316.36	374,680,508.23
剩余摊销年限	40-50 年	1-9 年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0. 无形资产 - 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计人民币 118,732,199.7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261,631.34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计人民币 8,375,000.3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39,051.44 元）的土地使用权的权证尚在办理中。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本集团于 2015 年度发生的研究支出为人民币 565,838,225.47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404,648,749.65 元），上述研究支出均计入当年度损益。本集团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无开发支出，且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预计收益期间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额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租农用地基地费	10 年	8,997,430.15	-	(1,200,294.84)	7,797,135.3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 年	6,029,302.90	10,521,776.69	(4,245,608.43)	12,305,471.16
其他待摊费用	3 年	2,240,416.68	1,964,599.98	(3,000,416.68)	1,204,599.98
合计		<u>17,267,149.73</u>	<u>12,486,376.67</u>	<u>(8,446,319.95)</u>	<u>21,307,206.45</u>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预提费用	270,943,284.01	269,189,201.29	63,787,937.88	68,117,291.74
应付职工薪酬	189,425,330.42	150,174,015.36	37,487,669.80	28,711,880.26
资产减值准备	101,927,869.07	129,330,346.39	24,354,332.08	30,619,072.21
应计三包费	344,899,330.24	140,468,132.26	66,213,938.36	34,816,942.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255,563,978.92	233,250,629.20	54,396,559.26	50,909,149.05
可抵扣亏损	404,664,183.70	661,152,126.25	74,548,442.43	127,814,465.42
内部未实现收益	41,459,116.53	-	8,044,554.58	-
其他	4,036,546.41	1,986,774.04	781,011.10	496,693.51
合计	<u>1,612,919,639.30</u>	<u>1,585,551,224.79</u>	<u>329,614,445.49</u>	<u>341,485,494.19</u>

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以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64,264.94	6,830,128.76
可抵扣亏损	<u>25,527,099.91</u>	<u>31,002,963.31</u>
合计	<u>30,391,364.85</u>	<u>37,833,092.07</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2017年	14,124,805.30	14,947,084.30
2018年	2,027,936.43	2,027,936.43
2019年	9,048,098.86	14,027,942.58
2020年	<u>326,259.32</u>	<u>-</u>
合计	<u>25,527,099.91</u>	<u>31,002,963.31</u>

(3)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u>项目</u>	<u>应纳税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				
长期资产评估增值	29,281,913.49	30,321,378.54	7,320,478.37	7,580,344.64
利息资本化	130,870,347.54	106,781,789.43	29,029,637.37	24,555,884.72
境外分红代扣代缴所得税	286,000,000.00	-	14,300,000.00	-
内部未实现损失	<u>-</u>	<u>2,072,827.26</u>	<u>-</u>	<u>636,253.77</u>
合计	<u>446,152,261.03</u>	<u>139,175,995.23</u>	<u>50,650,115.74</u>	<u>32,772,483.13</u>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预付设备定金	41,243,050.26	58,182,186.27
预付土地保证金	<u>-</u>	<u>45,692,900.00</u>
合计	<u>41,243,050.26</u>	<u>103,875,086.27</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本年转回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转销数</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附注七、4及6)	83,668,299.30	4,279,416.89	(9,111,873.21)	(8,504,464.98)	70,331,378.00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七、7)	54,048,331.48	2,674,506.27	(13,826,268.12)	(31,749,816.34)	11,146,753.29
固定资产减值(附注七、8)	26,647,435.94	2,985,071.89	-	(1,682,721.05)	27,949,786.78
商誉减值准备	<u>8,215,773.62</u>	-	-	-	<u>8,215,773.62</u>
合计	<u>172,579,840.34</u>	<u>9,938,995.05</u>	<u>(22,938,141.33)</u>	<u>(41,937,001.27)</u>	<u>117,643,691.69</u>

1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	728,512,404.51	164,926,107.80
应收票据	1,170,147,573.97	195,203,877.05
应收账款	-	50,000,000.00
固定资产	74,302,452.62	80,863,036.37
无形资产	<u>118,732,199.78</u>	<u>119,261,631.34</u>
合计	<u>2,091,694,630.88</u>	<u>610,254,652.56</u>

16. 短期借款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注 1)(附注七、1)	150,805,100.00	301,000,000.00
信用借款	552,300,000.00	1,592,000,000.00
抵押借款(附注七、8及10)	<u>69,690,000.00</u>	<u>148,000,000.00</u>
合计	<u>772,795,100.00</u>	<u>2,041,000,000.00</u>

注 1: 系由本集团银行存款质押取得的借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票据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u>1,715,786,550.84</u>	<u>202,113,520.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中包括由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27,4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9,770,000.00 元)以及由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588,386,550.8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3,520.00 元)。

18. 应付职工薪酬

<u>项目</u>	<u>2015 年 1 月 1 日</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本年支付</u> 人民币元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378,863.70	1,037,587,834.34	(996,849,951.83)	188,116,746.21
职工福利费	421,464.80	39,149,802.91	(39,464,144.98)	107,122.73
社会保险费	653,473.61	17,024,769.11	(16,374,814.36)	1,303,428.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7,901.73	12,917,525.68	(12,425,388.28)	1,010,039.13
生育保险费	44,743.88	1,198,192.96	(1,170,967.18)	71,969.66
工伤保险费	90,828.00	2,909,050.47	(2,778,458.90)	221,419.57
住房公积金	-	3,442,630.00	(3,442,630.00)	-
设定提存计划(注 1)	1,707,891.68	39,207,820.65	(37,536,848.94)	3,378,863.3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5,350.40	36,762,346.92	(35,310,144.97)	2,927,552.35
失业保险费	232,541.28	2,445,473.73	(2,226,703.97)	451,311.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267.86	1,423,104.83	(1,483,046.00)	36,326.69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512,366.00	(512,366.00)	-
合计	<u>150,257,961.65</u>	<u>1,138,348,327.84</u>	<u>(1,095,663,802.11)</u>	<u>192,942,487.38</u>

注 1：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4%、2%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15 年本集团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36,762,346.92 元及人民币 2,445,473.73 元（2014 年：人民币 25,095,937.56 元及人民币 1,856,211.82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2,927,552.35 元及人民币 451,311.0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5,350.40 元及人民币 232,541.28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9. 应交税费

<u>税种</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26,402,213.88	21,327,439.61
增值税	(160,405,394.74)	(241,603,583.46)
城建税	3,262,663.58	518,059.61
教育费附加	3,240,718.98	664,753.49
水利基金	22,054,430.62	19,515,283.00
应交个人所得税(代扣劳务费)	12,665,039.20	-
代扣代缴期权个税	1,606,908.02	-
代扣代缴税金	2,248,250.62	887,167.73
其他	7,620,215.80	8,402,801.06
合计	<u>(81,304,954.04)</u>	<u>(190,288,078.96)</u>

20. 应付股利

<u>投资者名称</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天能香港	<u>94,860,604.21</u>	<u>256,166,138.21</u>

21. 其他应付款

<u>性质</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工程及机器设备款	250,437,233.78	214,070,527.69
办事处押金	100,375,073.92	90,991,418.61
履约保证金	180,930,796.42	138,639,347.02
预提返利及业务费	79,077,570.78	142,325,718.56
预提运费	82,525,324.39	79,972,103.43
预提租金及水电费	4,220,897.74	4,652,004.88
其他预提费用	69,407,917.25	58,608,798.02
其他	87,732,116.07	39,860,953.69
合计	<u>854,706,930.35</u>	<u>769,120,871.9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递延收益-一年内结转收益部分（附注七、26）	14,860,034.38	11,093,725.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3）	<u>49,100,000.00</u>	<u>278,600,000.00</u>
合计	<u>63,960,034.38</u>	<u>289,693,725.30</u>

23. 长期借款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抵押借款(附注七、8及10)	246,300,000.00	164,000,000.00
信用借款	<u>349,618,181.84</u>	<u>319,972,727.28</u>
合计	595,918,181.84	483,972,727.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49,100,000.00</u>	<u>278,600,000.00</u>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u>546,818,181.84</u>	<u>205,372,727.28</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5.00%-6.77%（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 6.15%-6.77%）。

24. 应付债券

<u>债券种类</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长期应付债券（注）	<u>790,977,076.05</u>	<u>868,171,953.25</u>

注：

- (1) 于 2012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按折让价发行本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 元的长期债券。该债券按年利率 7.30% 计息，并已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全额偿还。
- (2) 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按折让价发行本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的长期债券，已收到所得款项人民币 392,400,000 元。该债券按年利率 7.31% 计息，并须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偿还。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按摊销成本列账，实际年利率为 7.78%（2014 年：7.78%）。
- (3) 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按折让价发行本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的长期债券，已收到所得款项人民币 395,400,000 元。该债券按年利率 8% 计息，并须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偿还。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按摊销成本列账，实际年利率为 8.25%（2014 年：8.25%）。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5. 预计负债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产品质量保证金(注)	<u>386,993,452.44</u>	<u>229,179,352.40</u>

注：预计负债系集团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是由管理层根据以往经验以及行业水平给予电池产品 8 至 15 个月的质保期所需承担的责任的最佳估计。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u>性质</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1,310,297.74	257,989,291.81
减：一年内结转收益部分	<u>(14,860,034.38)</u>	<u>(11,093,725.30)</u>
一年后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u>246,450,263.36</u>	<u>246,895,566.51</u>

27.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500 万元，已全部到位。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u>年末及年初数</u>	
	<u>出资金额</u> 人民币元	<u>所占比例</u> %
天能香港	<u>615,000,000.00</u>	<u>100</u>

上述投资方投入资本已经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2015 年度:			
资本溢价	184,736,336.09	19,741,418.89	204,477,754.98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9,955,602.03	-	39,955,602.03
以母公司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注 1)	140,586,532.42	19,741,418.89	160,327,951.31
其他(注 2)	4,194,201.64	-	4,194,201.64
合计	184,736,336.09	19,741,418.89	204,477,754.98
2014 年度:			
资本溢价	167,467,442.89	17,268,893.20	184,736,336.09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9,955,602.03	-	39,955,602.03
以母公司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注 1)	123,317,639.22	17,268,893.20	140,586,532.42
其他(注 2)	4,194,201.64	-	4,194,201.64
合计	167,467,442.89	17,268,893.20	184,736,336.09

注 1: 本年增加的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系被授予天能动力国际有限公司(“天能动力”)股票期权的员工在为本集团服务期间内, 相应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在等待期内按直线法计入本集团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注 2: 其他系集团 2013 年购买安徽中能电源有限公司 30% 少数股权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29.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企业发展基金 人民币元	职工奖励 及福利基金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2015 年度:					
年初余额	335,342,182.31	108,981,034.24	13,428,864.55	6,662,374.53	464,414,455.63
本年计提	70,148,042.06	14,904,803.53	-	-	85,052,845.59
年末余额	405,490,224.37	123,885,837.77	13,428,864.55	6,662,374.53	549,467,301.22
2014 年度:					
年初余额	314,858,031.77	108,268,879.20	13,428,864.55	6,662,374.53	443,218,150.05
本年计提	20,484,150.54	712,155.04	-	-	21,196,305.58
年末余额	335,342,182.31	108,981,034.24	13,428,864.55	6,662,374.53	464,414,455.63

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或增加资本, 企业发展基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增加资本。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0. 未分配利润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5,259,626.03	1,449,517,558.11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647,505,923.77	(273,061,626.50)
减：提取盈余公积	<u>85,052,845.59</u>	<u>21,196,305.58</u>
可供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1,717,712,704.21	1,155,259,626.03
减：利润分配	<u>29,000,000.00</u>	<u>-</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u>1,688,712,704.21</u></u>	<u><u>1,155,259,626.03</u></u>

31. 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天能芜湖	100,601,191.57	116,251,662.19
济源万洋	<u>78,815,896.94</u>	<u>71,754,971.37</u>
合计	<u><u>179,417,088.51</u></u>	<u><u>188,006,633.56</u></u>

32. 营业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17,852,303,003.40	14,073,736,833.14
铅酸电池产品	16,524,283,783.63	13,297,547,947.77
其中：电动自行车电池	10,845,061,197.00	9,373,717,342.27
电动三轮车电池	3,924,164,354.95	2,965,222,486.88
纯电动汽车电池	1,755,058,231.68	958,608,118.62
再生铅产品	551,624,219.18	427,152,306.38
锂电池产品	557,290,997.24	180,551,433.43
其他	219,104,003.35	168,485,145.56
其他业务收入	<u>13,122,543.03</u>	<u>5,447,946.70</u>
合计	<u><u>17,865,425,546.43</u></u>	<u><u>14,079,184,779.84</u></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3. 营业成本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成本	15,399,912,560.77	12,745,171,998.26
铅酸电池产品	14,213,509,691.32	12,085,386,228.48
其中：电动自行车电池	9,446,079,406.18	8,836,565,156.38
电动三轮车电池	3,340,296,142.54	2,595,712,586.06
纯电动汽车电池	1,427,134,142.60	653,108,486.04
再生铅产品	524,785,427.46	397,340,734.89
锂电池产品	468,457,330.63	151,702,403.76
其他	193,160,111.36	110,742,631.13
其他业务成本	<u>8,679,400.66</u>	<u>771,798.99</u>
合计	<u>15,408,591,961.43</u>	<u>12,745,943,797.25</u>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00,284.36	15,146,970.76
教育费附加	14,302,296.89	8,907,516.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79,303.96	5,940,423.02
营业税	<u>52,800.00</u>	<u>10,650.00</u>
合计	<u>48,234,685.21</u>	<u>30,005,560.57</u>

35. 财务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185,689,886.18	235,193,135.22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24,088,558.12	35,910,094.89
减：利息收入	37,124,768.42	13,238,616.28
银行手续费	2,945,811.90	5,950,571.63
汇兑损(益)	<u>(2,344,520.13)</u>	<u>362.21</u>
合计	<u>125,077,851.41</u>	<u>191,995,357.89</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6. 资产减值损失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坏账损失	(4,832,456.32)	18,302,052.1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85,071.89	-
存货跌价损失	<u>(11,151,761.85)</u>	<u>39,973,567.58</u>
合计	<u>(12,999,146.28)</u>	<u>58,275,619.71</u>

37. 投资收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处置净损失	-	(333,928.44)
股票处置收益	<u>8,417,337.38</u>	<u>3,908,107.92</u>
合计	<u>8,417,337.38</u>	<u>3,574,179.48</u>

38. 营业外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注)	150,681,178.14	123,186,985.6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1,555,059.7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27,764.11	1,042,238.29
其他	<u>7,501,676.97</u>	<u>8,893,334.18</u>
合计	<u>158,910,619.22</u>	<u>134,677,617.86</u>

注：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相关开发区管委会及中国地方政府为鼓励本公司之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补助。

39. 营业外支出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752,429.95	59,390,518.66
捐赠	1,876,250.00	2,498,089.62
其他	<u>1,637,072.57</u>	<u>2,336,597.49</u>
合计	<u>51,265,752.52</u>	<u>64,225,205.77</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0. 所得税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259,279.49	60,320,767.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748,681.31	(145,335,858.31)
退回上年所得税	<u>(9,176,421.84)</u>	<u>(30,079,411.89)</u>
合计	<u>117,831,538.96</u>	<u>(115,094,502.99)</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会计利润(亏损)	796,977,917.68	(387,842,028.55)
适用税率	15%	15%
按适用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546,687.65	(58,176,304.2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9,469,309.42	1,545,038.88
研发费用的纳税影响	(42,437,866.91)	(28,967,714.9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41,028.70)	2,673,054.51
境外分红代扣代缴所得税	14,300,000.00	-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26,770,859.34	(2,089,165.28)
退回上年所得税	<u>(9,176,421.84)</u>	<u>(30,079,411.89)</u>
所得税费用	<u>117,831,538.96</u>	<u>(115,094,502.99)</u>

41. 政府补助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u>36,986,020.00</u>	<u>67,669,617.48</u>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117,016,164.07</u>	<u>98,634,740.87</u>
其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u>150,681,178.14</u>	<u>123,186,985.69</u>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u>3,321,005.93</u>	<u>43,117,372.66</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现金	178,095.41	135,71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1,285,982,774.64</u>	<u>1,543,274,306.6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86,160,870.05</u>	<u>1,543,410,023.25</u>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6,012,404.51	134,926,107.80
银行借款保证金	155,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u>37,500,000.00</u>	<u>-</u>
本公司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728,512,404.51</u>	<u>164,926,107.80</u>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117,016,164.07	98,634,741.19
利息收入	37,124,768.42	13,238,616.28
收回保证金	2,237,781,835.65	687,201,371.00
其他	<u>7,501,677.00</u>	<u>9,944,332.15</u>
合计	<u>2,399,424,445.14</u>	<u>809,019,060.62</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费用	1,207,725,374.81	945,314,662.50
营业外支出	3,513,322.57	5,876,925.40
支付保证金	2,638,868,132.36	749,127,478.80
手续费	<u>2,945,811.90</u>	<u>5,950,571.63</u>
合计	<u>3,853,052,641.64</u>	<u>1,706,269,638.33</u>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与银行借款有关的保证金	<u>192,500,000.00</u>	<u>67,401,940.0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亏损)	679,146,378.72	(272,747,525.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999,146.28)	58,275,619.71
固定资产折旧	320,914,083.32	224,396,920.63
无形资产摊销	8,109,666.99	7,469,848.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46,319.95	5,977,16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7,024,665.84	56,793,220.67
财务费用	161,601,328.06	199,283,040.33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25,664.46)	(3,574,179.48)
工程物资损失	-	521,818.04
存货的减少	207,649,972.16	266,289,44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2,039,882,673.61)	325,901,215.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519,177,081.89	154,346,16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11,871,048.70	(149,696,06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7,877,632.61	4,360,203.95
股份支付	19,741,418.89	17,268,89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39,152,112.78</u>	<u>894,865,789.9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86,160,870.05	1,543,410,023.2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1,543,410,023.25</u>	<u>873,165,111.5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额	<u>(257,249,153.20)</u>	<u>670,244,911.71</u>

45. 利润表补充资料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耗用的原材料	13,930,865,792.84	11,538,613,637.11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239,399,788.50	266,289,446.12
职工薪酬费用	1,138,348,327.84	1,018,281,027.24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37,470,070.26	237,843,929.72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985,071.89	-
支付的租金	13,602,450.83	13,775,874.02
其他费用	<u>1,365,618,339.30</u>	<u>1,185,972,947.59</u>
费用合计	<u>17,028,289,841.46</u>	<u>14,260,776,861.8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天能动力为吸引及留住专业人才并激励员工，制定股票期权计划，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一定数量的股票期权，以认购天能动力的普通股股票。被授予股票期权的员工为本集团服务的期间，相应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在等待期内按直线法计入本集团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各股票期权计划具体条件如下：

<u>计划编号</u>	<u>授予方</u>	<u>授予日期</u>	<u>等待期</u>	<u>行使期</u>
第一批(P1)	天能动力	2009年3月30日	2009年3月30日至 2014年3月29日	2010年3月30日至 2017年2月25日
第二批(P2)	天能动力	2010年11月22日	2010年11月22日至 2014年11月21日	2011年11月22日至 2020年11月21日
第三批(P3)	天能动力	2014年6月16日	2014年6月16日至 2018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6日至 2024年6月15日

股票期权的认股权人自被授予股票期权满一年后可按下列时间点及比例行权。

	<u>累积最高 可行权比例</u>
自授予日起满 1 年	10%
自授予日起满 2 年	20%
自授予日起满 3 年	30%
自授予日起满 4 年	40%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6. 股份支付 - 续

(2) 与股份支付相关的各项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u>2015 年度</u>	<u>P2</u>	<u>P3</u>	<u>合计</u>
年初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总额	34,210,000.00	56,930,000.00	91,140,000.00
本年行使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450,000.00)	(4,910,500.00)	(36,360,500.00)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注 1)	(2,080,000.00)	(6,000,000.00)	(8,080,000.00)
本年协议放弃的权益工具	-	-	-
年终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总额	680,000.00	46,019,500.00	46,699,500.00
年终可行使的权益工具的总额	680,000.00	-	680,000.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港币 3.18 元	港币 2.90 元	
<u>2014 年度</u>	<u>P2</u>	<u>P3</u>	<u>合计</u>
年初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总额	38,530,000.00	-	38,530,000.00
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58,660,000.00	58,660,000.00
本年行使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注 1)	(4,320,000.00)	(1,730,000.00)	(6,050,000.00)
本年协议放弃的权益工具	-	-	-
年终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总额	34,210,000.00	56,930,000.00	91,140,000.00
年终可行使的权益工具的总额	34,210,000.00	-	34,210,000.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港币 3.18 元	港币 2.90 元	

注 1: 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系不再任职于本集团的员工所持有的天能动力的股票期权总额。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使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授予日相关数据如下：

	<u>P1</u>	<u>P2</u>	<u>P3</u>
加权平均股票价格	港币 1.22 元	港币 3.15 元	港币 2.89 元
加权平均行使价	港币 1.22 元	港币 3.18 元	港币 2.90 元
预计波动	64%	64%	55%
预计寿命	7.9 年	10 年	10 年
无风险利率	1.852%	2.427%	2.055%
预计股息收益	4.02%	2.90%	4.26%
高级管理层/员工的次佳行使因素	2/1.5	2.8/2.2	3.5/3.5

于模型中使用的假设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交易对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u>本年数</u>	<u>上年数</u>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60,327,951.31	140,586,532.4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741,418.89	17,268,893.20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9,741,418.89	17,268,893.20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7.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内部管理及报告制度，主要营运决策者按照整体基准审阅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定期审阅主要产品系列的销售收入(详见附注七、32)，但未审阅各产品系列的盈利或亏损财务信息。因此，本集团的所有业务均属同一分部，即制造及销售蓄电池及电池相关零部件。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大陆地区。于 2015 年度，本集团无占收入总额 10% 以上的客户。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成立日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能动力	2004 年 11 月 16 日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08 亿元	100%	100%	最终控股公司
天能国际	2004 年 11 月 15 日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 元	100%	100%	间接控股公司
天能香港	2009 年 10 月 29 日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一万元	100%	100%	母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

(3) 与本集团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兴金陵酒店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董事控制的企业
浙江长兴欣欣包装有限公司("欣欣包装")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万洋冶炼")	少数股东

(4) 本集团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支付住宿用餐费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长兴金陵酒店	2,521,630.00	4,770,802.00

(b) 包装物采购额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欣欣包装	1,442,977.84	996,997.68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 材料采购额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万洋冶炼	<u>763,900,636.11</u>	<u>521,556,454.97</u>

(d) 租赁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万洋冶炼	<u>4,640,448.00</u>	<u>4,640,448.00</u>

(e)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u>科目</u>	<u>关联方名称</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天能动力	25,940,520.87	1,676,177.01
	天能国际	1,224,921.29	1,224,921.29
	天能香港	<u>371,741.16</u>	<u>371,741.16</u>
		<u>27,537,183.32</u>	<u>3,272,839.46</u>
应付账款	欣欣包装	399,836.47	443,823.32
	万洋冶炼	<u>15,521,759.93</u>	<u>10,323,600.21</u>
		<u>15,921,596.40</u>	<u>10,767,423.53</u>
应付股利	天能香港	<u>94,860,604.21</u>	<u>256,166,138.21</u>
其他应付款	长兴金陵酒店	-	5,807.00
	万洋冶炼	-	2,116,024.00
	天能动力	1,227,077.23	19,707,280.26
	天能香港	<u>16,810.68</u>	<u>16,810.68</u>
		<u>1,243,887.91</u>	<u>21,845,921.94</u>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人民币也是结算的主要方式，故外汇风险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七 1、16、22、23)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999)	(999)	(3,017)	(3,017)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999	999	3,017	3,017
浮动利率存款	增加 10 个基点	1,594	1,594	1,208	1,208
浮动利率存款	减少 10 个基点	(1,594)	(1,594)	(1,208)	(1,208)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3. 利率风险 – 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存款、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详见附注七 1、16、22、23 及 24)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及债券的固定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现金流量风险。

1.2.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为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分散于众多的交易对手及客户，且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1.3. 流动风险

本集团之流动风险管理政策是定期监控其现实及预计流动资金需要，在进行资金管理时，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运用银行借款及中期票据等各种方式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足额授信，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短缺风险。

本集团资金集中在集团层面进行管理及监控，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九、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3.流动风险 – 续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u>1-3 个月</u> 人民币元	<u>3-12 个月</u> 人民币元	<u>1 年以上</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94,196,182.66	595,160,036.61	-	789,356,219.27
应付账款	1,010,511,535.11	256,795,094.64	7,084,984.06	1,274,391,613.81
应付票据	819,726,511.85	896,060,038.99	-	1,715,786,550.84
应付债券	15,306,667.95	46,256,414.13	944,204,201.74	1,005,767,283.82
其他应付款	188,437,397.19	191,235,058.74	237,185,597.71	616,858,053.64
长期借款	7,420,099.79	22,423,378.47	578,088,199.84	607,931,67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969.31	49,568,395.28	-	50,147,364.59

十、 公允价值

	<u>年末数</u> <u>第 1 层级</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u>第 1 层级</u> 人民币元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u>17,828,680.00</u>	<u>-</u>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参照年末公开市场的股票价值确定。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 1 层级和第 2 层级之间的转换。

资产负债表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年末数</u> 人民币千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千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321,923</u>	<u>685,490</u>

十、 承诺事项 – 续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人民币千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750	5,1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5,636	4,87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747	3,15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及以后	14,628	857
合计	30,761	14,092

(3) 于年末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3,939.01			5,675.1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56,081,115.90			405,949,632.45
港币	120,396.95	0.8509	102,441.36	120,301.19	0.7889	94,905.61
			256,183,557.26			406,044,538.06
其他货币资金			155,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411,187,496.27			424,050,213.1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货币资金中包括用于借款质押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55,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8,000,000.00 元)。上述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未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626,852,388.29	100	5,938.64	626,846,449.65	256,373,306.04	97	15,211.95	256,358,094.09
1至2年	1,697,720.24	-	-	1,697,720.24	5,334.28	-	5,334.28	-
2年以上	341,264.79	-	341,264.79	-	8,016,473.97	3	8,016,473.97	-
合计	<u>628,891,373.32</u>	<u>100</u>	<u>347,203.43</u>	<u>628,544,169.89</u>	<u>264,395,114.29</u>	<u>100</u>	<u>8,037,020.20</u>	<u>256,358,094.09</u>

集团子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已对1年及以上的第三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u>628,891,373.32</u>	<u>100</u>	<u>347,203.43</u>	<u>628,544,169.89</u>	<u>264,395,114.29</u>	<u>100</u>	<u>8,037,020.20</u>	<u>256,358,094.09</u>

本公司将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8,037,020.20	8,161,780.10
本年转回数	(306,387.37)	(124,759.90)
本年转销数	<u>(7,383,429.40)</u>	-
年末数	<u>347,203.43</u>	<u>8,037,020.20</u>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48,253,738.26	92	108,948.84	48,144,789.42	12,544,250.60	75	991,245.88	11,553,004.72
1至2年	364,249.92	-	358,023.08	6,226.84	864,804.77	5	797,704.32	67,100.45
2年以上	3,958,230.87	8	2,361,568.42	1,596,662.45	3,263,542.11	20	3,263,542.11	-
合计	<u>52,576,219.05</u>	<u>100</u>	<u>2,828,540.34</u>	<u>49,747,678.71</u>	<u>16,672,597.48</u>	<u>100</u>	<u>5,052,492.31</u>	<u>11,620,105.17</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 其他应收款 - 续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76,219.05	100	2,828,540.34	49,747,678.71	16,672,597.48	100	5,052,492.31	11,620,105.17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人民币元	2014 人民币元
年初数	5,052,492.31	4,458,699.74
本年计提额	-	593,792.57
本年转回额	(2,223,951.97)	-
年末数	2,828,540.34	5,052,492.31

4.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按成本法核算		
- 子公司		
天能电源	256,504,598.28	256,504,598.28
能源科技	117,900,000.00	117,900,000.00
天能江苏	157,545,255.94	157,545,255.94
天能芜湖	147,305,500.48	147,305,500.48
天能运输	400,000.00	400,000.00
江苏新能源	72,000,000.00	72,000,000.00
研究院	-	400,000.00
电源材料	60,000,000.00	60,000,000.00
动力能源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江苏科技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苏特种电源	60,000,000.00	60,000,000.00
天能安徽	60,000,000.00	60,000,000.00
河南科技	90,000,000.00	90,000,000.00
濮阳再生	21,000,000.00	21,000,000.00
浙江赫克力	60,780,000.00	60,780,000.00
安徽中能	47,459,000.00	47,459,000.00
济源万洋	56,250,000.00	56,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447,144,354.70	1,447,544,354.70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 应交税费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1,299,635.40	(25,967,838.40)
增值税	(58,656,817.72)	(55,950,599.56)
其他	7,629,897.35	1,478,484.46
合计	<u>(49,727,284.97)</u>	<u>(80,439,953.50)</u>

6.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3,241,893,025.25	3,448,009,805.08
其中：铅酸电池产品	3,033,093,975.45	3,187,635,757.31
其他	208,799,049.80	260,374,047.77
其他业务收入	1,333,001.45	66,808,455.97
合计	<u>3,243,226,026.70</u>	<u>3,514,818,261.05</u>

(2) 营业成本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成本	2,974,222,181.06	3,231,708,169.01
其中：铅酸电池产品	2,793,750,412.91	3,006,831,240.04
其他	180,471,768.15	224,876,928.97
其他业务成本	1,114,135.78	65,202,134.05
合计	<u>2,975,336,316.84</u>	<u>3,296,910,303.06</u>

7. 营业税金及附加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2,377.46	2,286,527.96
教育费附加	2,179,426.47	1,371,916.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82,756.72	914,611.17
合计	<u>7,194,560.65</u>	<u>4,573,055.91</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投资收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股利分红	<u>192,810,000.00</u>	<u>345,220,000.00</u>

9. 所得税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9,635.40	-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04,026.89)	(37,316,270.88)
退回上年所得税	(1,169,943.90)	(1,672,692.86)
合计	<u>(4,374,335.39)</u>	<u>(38,988,963.74)</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会计利润	191,124,617.31	151,609,440.87
适用税率	15%	15%
按适用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668,692.60	22,741,416.13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6,888,908.43	2,232,894.91
研发费用的纳税影响	(9,840,492.52)	(10,507,581.92)
投资收益的纳税影响	(28,921,500.00)	(51,783,000.00)
退回上年所得税	(1,169,943.90)	(1,672,692.86)
合计	<u>(4,374,335.39)</u>	<u>(38,988,963.74)</u>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现金	256,187,496.27	406,050,213.16
其中：库存现金	3,939.01	5,67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256,183,557.26</u>	<u>406,044,538.0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56,187,496.27</u>	<u>406,050,213.16</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5,498,952.70	190,598,404.6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19,244.28	3,574.07
固定资产折旧	22,218,079.31	20,594,757.91
无形资产摊销	84,446.64	84,446.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5,813.18	4,887,48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损失	721,944.24	1,195,740.05
财务费用	91,634,559.20	105,139,893.62
投资收益	(192,810,000.00)	(345,220,000.00)
存货的减少	102,308,042.80	87,691,56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2,699,233.60)	(238,663,022.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96,618,009.70	(97,387,33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504,026.89)	(37,316,270.88)
股份支付	6,307,713.55	7,460,39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1,353,545.11</u>	<u>(300,930,371.2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6,187,496.27	406,050,213.1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406,050,213.16</u>	<u>138,455,659.9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增加额	<u>(149,862,716.89)</u>	<u>267,594,553.19</u>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除附注六中所述子公司外,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详见附注八。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销售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新天物资经营	2,109,039,468.36	2,290,948,343.79
天能电源	843,965,576.21	784,224,703.94
电源材料	82,450,673.22	136,507,850.30
浙江赫克力	72,276,346.05	23,305,093.17
动力能源	26,317,732.42	115,015,222.93
天能安徽	15,493,873.94	16,055,065.31
河南科技	14,051,156.75	3,076,270.44
天能芜湖	9,228,554.39	8,478,832.96
济源万洋	7,405,081.17	12,360,022.85
安徽中能	6,300,831.55	4,854,031.44
濮阳再生	1,851,911.02	-
江苏科技	855,006.88	726,137.95
江苏新能源	759,771.32	51,867.00
天能江苏	183,213.68	417,677.33
特种电源	59,500.00	-
合计	<u>3,190,238,696.96</u>	<u>3,396,021,119.41</u>

上述交易按照双方协议价执行。

(b) 其他业务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动力能源	636,067.25	50,514,764.00
电源材料	236,792.13	11,282.05
天能安徽	29,230.77	189,506.25
河南科技	4,092.36	56,654.69
浙江赫克力	3,226.49	123,583.00
天能芜湖	408.37	88,935.07
江苏新能源	51.28	128,893.64
天能电源	-	772,222.10
天能江苏	-	256,375.69
济源万洋	-	168,550.35
江苏科技	-	65,728.93
合计	<u>909,868.65</u>	<u>52,376,495.77</u>

上述交易按照双方协议价执行。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 利息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新天物资经营	14,858,842.10	-
动力能源	6,203,751.70	-
天能电源	8,467,546.96	-
电源材料	4,415,667.00	-
安徽中能	2,321,818.22	-
济源万洋	1,913,400.00	-
浙江赫克力	1,773,876.43	-
创新投资	1,687,500.00	-
天能安徽	1,138,115.84	-
河南科技	694,820.72	-
合计	<u>43,475,338.97</u>	<u>-</u>

上述交易按照双方协议价执行。

(d) 租赁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天能芜湖	42,735.04	42,735.04
河南科技	42,735.04	42,735.04
天能运输	12,000.00	12,000.00
新天物资经营	-	12,000.00
合计	<u>97,470.08</u>	<u>109,470.08</u>

上述交易按照双方协议价执行。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e) 采购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新天物资经营	1,915,919,254.76	2,174,707,130.83
天能电源	679,680,182.04	636,630,283.73
电源材料	82,135,302.85	128,909,666.54
浙江赫克力	65,430,310.17	20,633,940.91
动力能源	21,068,021.29	98,408,985.87
天能安徽	11,998,328.75	14,375,019.86
河南科技	11,722,542.07	2,520,540.68
天能芜湖	7,237,235.44	6,426,322.23
济源万洋	5,693,919.49	8,596,288.48
安徽中能	4,754,637.84	3,964,961.78
濮阳再生	1,841,490.20	-
江苏科技	866,221.56	1,009,857.22
江苏新能源	629,578.07	62,904.78
天能江苏	163,159.96	471,737.63
合计	<u>2,809,140,184.49</u>	<u>3,096,717,640.54</u>

(f) 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运费支出：		
天能运输	-	1,085,698.20
住宿用餐费：		
长兴金陵酒店	<u>1,926,762.00</u>	<u>4,597,173.00</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g) 关联担保情况

接受担保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天能电源	1,160,700,000.00	802,200,000.00
能源科技	124,600,000.00	-
合计	<u>1,285,300,000.00</u>	<u>802,200,000.00</u>

提供担保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天能电源	573,000,000.00	550,000,000.00
天能安徽	462,500,000.00	175,000,000.00
天能江苏	250,000,000.00	140,000,000.00
动力能源	244,500,000.00	194,500,000.00
电源材料	170,000,000.00	70,000,000.00
江苏新能源	144,000,000.00	74,000,000.00
河南科技	130,272,727.28	135,000,000.00
江苏科技	90,000,000.00	30,000,000.00
天能芜湖	85,000,000.00	70,000,000.00
能源科技	60,000,000.00	-
特种电源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u>2,249,272,727.28</u>	<u>1,478,500,000.00</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h)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新天物资经营	463,105,102.94	-
	天能电源	84,252,504.80	109,966,683.06
	安徽中能	26,174,318.33	2,874,935.83
	天能安徽	21,049,050.97	8,003,653.21
	电源材料	11,273,962.23	57,394,769.46
	天能芜湖	6,557,010.36	942,328.60
	动力能源	6,238,457.91	44,146,446.23
	济源万洋	4,685,960.00	1,536,910.00
	濮阳再生	2,172,194.15	-
	江苏新能源	888,992.43	-
	江苏科技	370,358.04	-
	河南科技	351,955.25	3,603,502.50
	天能江苏	242,514.12	28,154.10
	浙江赫克力	-	25,507,824.36
			<u>627,362,381.53</u>
预付款项	济源万洋	8,940,000.00	39,540,000.00
	能源科技	-	150,625,817.49
	动力能源	-	90,020,552.65
	电源材料	-	81,622,830.99
	天能芜湖	-	3,874,119.43
		<u>8,940,000.00</u>	<u>365,683,320.56</u>
其他应收款	创新投资	31,687,500.00	-
	天能动力	12,536,884.49	-
	天能国际	1,224,921.29	1,224,921.29
	天能香港	371,741.16	371,741.16
	天能江苏	73,234.06	6,226.84
	河南科技	-	265,118.25
	天能芜湖	-	54,420.60
		<u>45,894,281.00</u>	<u>1,922,428.14</u>
应收股利	天能江苏	48,000,000.00	160,000,000.00
	天能芜湖	62,610,000.00	125,220,000.00
	江苏新能源	36,000,000.00	60,000,000.00
	天能安徽	36,000,000.00	-
		<u>182,610,000.00</u>	<u>345,220,000.00</u>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h)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 续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浙江赫克力	8,471,990.80	2,821,849.64	
	天能电源	5,112,314.59	1,766,672.65	
	江苏新能源	1,997,873.32	90,558.75	
	能源科技	1,082,489.41	16,225,820.45	
	天能江苏	501,415.89	1,734,564.10	
	江苏科技	27,503.40	8,884.80	
	安徽中能	-	3,514,572.29	
	天能安徽	-	853,559.84	
	河南科技	-	641,075.48	
	新天物资经营	-	79,631.10	
			<u>17,193,587.41</u>	<u>27,737,189.10</u>
	预收款项	新天物资经营	-	<u>11,711,632.77</u>
应付股利	天能香港	<u>3,570,604.21</u>	<u>195,306,138.20</u>	
其他应付款	天能电源	12,356,026.62	244,593.30	
	天能安徽	5,000,000.00	-	
	天能动力	2,600,000.00	7,417,392.20	
	天能芜湖	2,120,000.00	-	
	河南科技	2,000,000.00	-	
	能源科技	1,500,000.00	-	
	济源万洋	1,220,000.00	-	
	电源材料	1,010,000.00	-	
	浙江赫克力	1,000,000.00	-	
	江苏新能源	940,500.00	-	
	天能江苏	767,000.00	-	
	江苏科技	668,000.00	-	
	天能运输	412,863.42	458,618.41	
	特种电源	274,000.00	-	
	研究院	20,000.00	20,000.00	
			<u>31,888,390.04</u>	<u>8,140,603.91</u>

* * *财务报表结束* * *